

政府采购合同

(服务类)

项目编号：商财竞争性磋商-2025-15

项目名称：商城县“十五五”规划编制服务项目

甲方：商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乙方：河南省中天经济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

签订地：商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签订日期：2025年8月6日

委托人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：商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受托人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：河南省中天经济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甲乙双方经自愿平等协商一致，并遵循诚实、诚信、公平原则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 项目名称及编制内容

一、项目名称：商城县“十五五”规划编制服务项目。

二、编制内容：编制完成《商城县“十五五”规划基本思路》《商城县“十五五”“三个重大”研究》《商城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》（含纲要框架、纲要草案）《商城县“十四五”规划终期评估》。

第二条 研究成果及质量要求

一、成果提交形式：《商城县“十五五”规划基本思路研究》《商城县“十五五”“三个重大”研究》《商城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》《商城县“十四五”规划终期评估》等成果的电子文档及文本。

二、成果数量：签署完整的电子文件壹份，纸质成果肆份。

三、质量要求：研究成果符合国家、省、市现行有关规范、标准规定以及采购人预期要求，按照要求时限保质保量完成，并提供课题研究后续支撑保障。

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

一、合同金额（大写）：捌拾贰万伍仟伍佰元整（¥：825500元）。

二、合同签订完成后，支付合同价款的40%作为预付款，计人民币：叁拾叁万零贰佰元整（¥330200元）；“十五五”规划《纲要》初稿完成后7日内，支付合同价款的30%，计人民币贰拾肆万柒仟陆佰伍拾元整（¥247650元）；《纲要》通过发改委审核、政府审议、人代会通过后，支付合同价款的30%，计人民币贰拾肆万柒仟陆佰伍拾元整（¥247650元）。

第四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

一、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阶段报告及其他工作文件提出修改意见，乙方可据此进行修改调整；

二、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节点、金额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；

三、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课题研究有关的资料，并在编制过程中配合乙方协调相关工作。

第五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

一、乙方应按约定节点向甲方进行汇报，并提供相关汇报资料；并按合同规定的进度、提交高质量的项目成果，并对成果负责；

二、乙方应对项目进度制定相应计划安排，因乙方原因造成影响项目进度的，乙方须承担相应责任。

第六条 违约责任

一、甲方变更委托项目、规模、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，或提交资料有重大修改，乙方交付项目成果时间顺延；

二、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出现遗漏或错误的，乙方应及时修改或补充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应采取有效补救措施，并对此承担全部责任。

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

本合同发生争议，合同各方应及时协商解决。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的，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八条 保密/知识产权要求

一、乙方对项目实施中涉及到的相关数据、资料、文档等具有保密义务，并应按照相关保密规定执行；

二、本项目所形成的数据成果归甲方所有。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以商业目的使用该资料或数据成果。



第九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

一、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。本合同一式 肆 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；

二、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甲方：

法人代表（经办人）：

日期：



乙方：

法人代表（经办人）：

日期：

